

证券代码： 605258

证券简称： 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 2025-017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3 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并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珍珠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在监事会做出本决议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

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及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坏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坏账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坏账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坏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成员薪酬详见《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本年度内，公司监事无其他额外津贴。

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做出的会计政策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